

证券代码：002393

证券简称：力生制药

公告编号：2021-013

##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824549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力生制药	股票代码	0023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霏霏	刘子珑	
办公地址	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赛达北一道 16 号	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赛达北一道 16 号	
电话	022-27641760	022-27641760	
电子信箱	lisheng@lishengpharma.com	lisheng@lishengpharma.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化学药片剂、硬胶囊剂、滴丸剂、冻干粉针剂、水针剂、原料药等产品的生产销售。报告期内主营业务范围未发生变化。

(2) 医药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方面发挥重要作用。随着“健康中国”上升为国家战略，人口增长、老龄化进程加快、医保体系不断健全、居民支付能力增强，人民群众日益提升的健康需求逐步得到释放，持续促进了对医药产品的消费，我国医疗健康产业也将面临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但是，药品相关政策频出，一方面，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国家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等政策对药品市场产生重大影响；另一方面，政府也陆续出台了鼓励医药企业创新发展的一系列政策，推动医药企业积极布局创新药。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140,837,555.39	1,615,276,373.24	-29.37%	1,503,607,40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15,268.42	188,137,401.05	-95.42%	184,977,55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04,140.62	179,428,523.91	-98.66%	163,215,29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70,096.49	268,326,346.27	-71.54%	162,686,709.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1.03	-95.15%	1.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1.03	-95.15%	1.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0%	4.06%	-3.86%	5.88%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5,022,182,988.99	5,272,702,523.46	-4.75%	3,917,201,547.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02,095,757.69	4,416,847,766.43	-2.60%	3,212,355,312.0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2,679,628.71	281,180,008.97	301,573,095.54	225,404,82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52,525.69	22,314,507.17	22,602,119.67	-70,553,88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360,708.00	25,535,379.17	22,731,770.59	-76,223,71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13,363.60	-14,182,831.70	23,703,723.67	-20,064,159.0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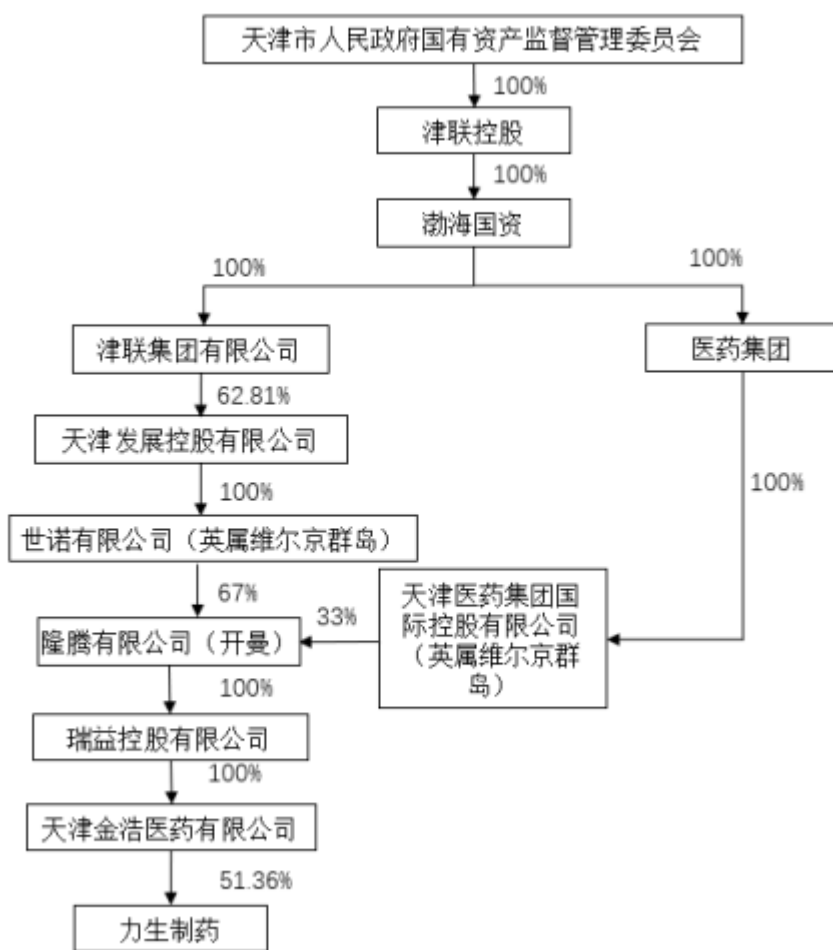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7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金浩医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36%	93,710,608				
华夏基金—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华夏基金—汇金资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国有法人	2.11%	3,853,400				
天津市西青经济开发总公司	国有法人	0.71%	1,301,535				
孙治明	境内自然人	0.48%	884,500				
陈崇熙	境内自然人	0.44%	800,000				
薛佩珊	境内自然人	0.36%	658,605				
蒋彩娟	境内自然人	0.32%	581,148				
闵丽群	境内自然人	0.27%	500,000				
刘利洪	境内自然人	0.27%	489,800				
罗育文	境内自然人	0.26%	4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陈崇熙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 800,000 股，普通账户持有数量 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00,000 股； 刘利洪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 489,800 股，普通账户持有数量 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89,800 股； 罗育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 470,000 股，普通账户持有数量 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70,000 股。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经营工作情况

(1) 统筹疫情防控，全力复工复产

2020年初，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力生公司第一时间组织各方资源，迅速恢复了复方甘草片、维生素C片、头孢地尼分散片等急需产品的生产和发货，支援疫情防控。并于2月18日实现全面复工复产，以实际行动投入到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的“双线”战役中，公司荣获医药企业榜样奖”和“榜样天津·最具社会责任企业奖”。

(2) 行业美誉度持续提升，品牌知名度日益增强

坚持走可持续发展的绿色工厂之路，吡达帕胺、伊曲康唑有害物质减量替代措施项目获得“中国化学制药行业环保、绿色制药特设奖”，力生制药成为天津国资系统首家荣获国家级“绿色工厂”称号的企业。

核心产品吲达帕胺片、头孢地尼分散片分别荣获2020年中国化学制药行业降血压类、抗感染类优秀产品品牌。

### **(3) 党建与经营双融双促，公司治理能力得到提升**

聚焦坚决打好公司高质量发展攻坚战，坚持党建引领，充分发挥公司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实现“三重一大”事项党委会前置研究有效覆盖。发挥董事会“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作用，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荣获第十一届中国上市公司“最佳董事会”。

### **(4) 认真谋划十四五战略，明确企业发展方向**

强化顶层设计和战略谋划，总结“十三五”期间的成绩与不足，深入研判内外部环境及战略机遇，结合公司发展实际，科学编制“十四五”规划。召开“十四五”规划专家论证会，初步确定了公司五年、十年远景目标，明确了六大任务举措，为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

### **(5) 深化管控优化布局，营销体系得到不断完善**

深化与商业公司的战略合作，保障普药市场占有率。积极参与招标议价，碳酸氢钠片剂在第三轮国家集采中以第一顺位中标。扩大OTC终端覆盖，与百强连锁签订全品种战略协议，实现销售增长。深化与营销平台的合作，对多个产品进行专业推广，实现电商零售额持续增长。继续落实走出去战略，积极开展产品国际注册，全年实现产品出口收入同比增长。

### **(6) 加强科研体系建设，研发项目取得实质成果**

聚焦以五大治疗领域为核心，强化产品筛选，初步形成短、中、长期相结合的产品研发方向，明确公司向缓控释等高端制剂领域进军，打造最佳产品线组合。强化科研管理体系建设，推行项目负责人制，优化激励模式，促进研发能力和水平提升。增加投入配置高端研发设备，建立激光打孔渗透泵缓控释技术研究平台，有力保障了在研项目有序开展。一致性评价工作取得实质成果，盐酸维拉帕米片、碳酸氢钠片、吲达帕胺片等7个品种顺利通过一致性评价，5个产品一致性评价资料报出。力生制药、中央药业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力生制药获国家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

### **(7) 不断优化流程模式，生产实现提质增效**

实施生产全流程优化，开展15个品种的扩批优化。持续推进精益生产，包装线生产效率提升24%。以降本增效为核心，制剂收率不断提升，深挖节能降耗潜力，能源费用进一步下降。加速产能释放，充分利用上市许可人制度，承接天药股份激素产品的委托生产，实现了以该项目为试点的生产组织变革。

### **(8) 持续强化基础管理，风控防线更加牢固**

以“压实责任、消除隐患、安全发展”为主线，深化全员安全责任落实，确保公司全年安全运行。坚持走可持续发展之路，力生制药成为天津国资系统首家荣获国家级“绿色工厂”称号的企业。加强药品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年内产品抽验合格率为100%。以开展“风险管控质量工程”为抓手，着力在源头、关键环节上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完成重大项目专项审计5项，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胶囊	94,119,317.06	-20,784,356.23	36.67%	-18.43%	-232.16%	-19.10%
片剂	834,696,353.00	76,098,154.51	67.87%	-35.79%	-57.05%	-9.11%
针剂	180,510,794.59	-17,519,944.01	49.05%	-1.21%	-170.35%	-5.66%
其他	31,511,090.74	-6,764,135.24	37.29%	82.38%	-387.24%	22.68%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非急症患者去医院次数减少，影响医院端慢病用药数量；疫情和带量采购导致收入下降，另外公司终止23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项目，本年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集团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决议批准。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新收入准则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本集团将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

整。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本集团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本集团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本集团按照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于新收入准则施行日，对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作出调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